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精馏炉烟气中重金属综合
回收利用项目（二期工程）竣工职业病危害控制验收评价项目招
标公告

项目名称：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精馏炉烟气中重金属综合回收利用项目（二期工程）竣工职业病危害控制验收评价项目

招标编号：HLZB2024F-07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形式：电子招标

投标形式：电子投标

报名开始时间：2024-09-20

报名结束时间：2024-09-26

详细报名截止时间以电子招标平台项目规定的截止时间为准

报名方式：登录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白银分平台进行报名（www.zhygcg.com）

一、招标内容：

项目概况：具体参数以招标文件为准。

二、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三、供货地点：白银有色集团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四、对投标人资格要求：

- (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一般纳税人资格，具备相应的营业范围；
- (二)具有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或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表中须包含本项目所需检测范围），业务范围包括（化工及有色金属冶炼）；
- (三)编制本项目安全预评价的单位不得参与本次投标；
- (四)投标人须具有年审合格的企业营业执照；
- (五)投标人须在近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查封、



冻结、破产状态；

(六) 投标人未列入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令和条例。

五、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办理 CA 数字证书：拟参与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需先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网址 www.zhygcg.com）→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登录入口→用户注册入口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签章）后方可登录系统进行投标、获取标书、参与投标报价等后续工作；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102-0005

投标报名：主体关系审核通过后，投标人通过登录“供应商入口→企业云采购白银分平台”找到拟参加的招标项目进行报名、缴费、查阅、下载标书等后续投标事宜。

报名后可拨打本项目招标代理负责人联系电话查询报名是否成功，以确保投标人顺利参加。

六、招标单位：白银有色集团第三冶炼厂

联系人：李杰

联系电话：13893055258

七、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崇工

联系电话：0943-8661657

联系邮箱：hlzb8661657cy@163.com

八、标书费缴纳信息

收 款 人：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甘肃省白银市农行大什字支行

账 号：27406101040008282

备 注：标书费与保证金必须分开缴纳，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

九、保证金缴纳信息

收 款 人：甘肃省招标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 户 行：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滩支行



行 号：314821008010（此为行号，并非缴款账号）

备 注：标书费与保证金必须分开缴纳，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

十、发布媒体：本公告在以下网络媒体发布

1. 甘肃经济信息网（www.gsei.com.cn）
2. 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www.zhygcg.com）
3.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因轻信其他媒体、组织或个人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版本：外发版

(电子版)

版本号：HL-DZ-CTFW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招标名称：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精馏炉烟气中
重金属综合回收利用项目（二期工程）竣工职业病危害控制验收
评价项目

招标编号：HLZB2024F-078

招标单位：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二章 评标办法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技术规范及要求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招标人信息：	
1.1	招标人	名称：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 地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联系人：李杰 电话：13893055258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2.1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四龙路 431 号大什字向西 100 米路南（原离退休职工之家）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六楼 联系人：崇工 电话：0943-8661657 电子邮箱：hlzb8661657cy@163.com
3	招标项目基本信息：	
3.1	项目名称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精馏炉烟气中重金属综合回收利用项目（二期工程）竣工职业病危害控制验收评价项目
3.2	项目编号	HLZB2024F-078
3.3	招标范围	详见技术清单
3.4	项目地点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指定地点
3.5	*投标人资质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和一般纳税人资格； 2. 投标人须具有年审合格的企业营业执照； 3. 投标人须具有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或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表中须包含本项目所需检测范围），业务范围包括（化工及有色金属冶炼）； 4. 编制本项目预评价的单位不得参与本次投标； 1. 投标人须在近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查封、冻结、破产状态； 2. 投标人未列入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6	资格审核	资格后审

3.7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工期/供货日期	详见技术（商务）文件具体条款要求
3.9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3.10	质量要求	合格，具体标准以招标文件相应条款为准
3.11	项目分包	具体以业主要求为准
3.12	技术和商务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4	现场勘察	
4.1	现场勘察	不组织统一现场踏勘
4.2	勘察时间和地点	无
5	招标方式及投标报名	
5.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5.2	招标形式	电子招标
5.3	投标形式	电子投标
5.4	公告发布平台	<p>1. 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www.zhygcg.com）</p> <p>2. 甘肃经济信息网(www.gsei.com.cn)</p> <p>3.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p> <p>因轻信其他媒体、组织或个人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p> <p>如项目为邀请招标，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电子招标系统直接向邀请投标单位发出邀请。</p>
5.5	报名方式	<p>办理 CA 数字证书：拟参与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需先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网址 www.zhygcg.com）→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登录入口→用户注册入口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签章）后方可登录系统进行投标、获取标书、参与投标报价等后续工作；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102-0005</p> <p>投标报名：主体关系审核通过后，投标人通过登录“供应商入口”找到拟参加的招标项目进行报名、缴费、查阅、下载标书等后续投标事宜。</p> <p>报名后可拨打本项目招标代理负责人联系电话查询报名是否成功，以确保投标人顺利参加。</p>
5.6	招标文件获取	投标人成功缴纳标书费用后，登录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项目所在电子页面自行下载。

		为方便投标单位制作投标文件，一般会上传可编辑版(word版)招标文件和不可编辑版(PDF版加盖电子签章)招标文件，其中招标文件以PDF版加盖电子签章版为准。
5.7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图纸、变更、澄清、答疑等(如有) 投标单位报名成功后须随时关注电子招标系统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各类变更及澄清内容
6	投标时间、地点及投标有效期	
6.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10月16日(星期三)上午09:30
6.2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6.3	开标地点	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白银分平台 电子投标:请登录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白银分平台电子模块
6.4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日算起)
7	费用缴纳	
7.1	*标书费	400元(标书费与保证金必须分开缴纳)
7.2	标书费缴款账户	开户行名称: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人民币):甘肃省白银市农行大什字支行 账号(人民币):27406101040008282
7.3	标书费缴款凭证	报名成功后即可缴纳标书费,同时须将标书费缴款凭证上传至项目所在页面,我部将开通电子版招标文件的下载权限。
7.4	*投标保证金	1500元(标书费与保证金必须分开缴纳)
7.5	保证金缴款账户	户名:甘肃省招标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账号:待项目报名时间截止后,投标人可在阳光采购平台项目页面“上传资质”中获取子账号,请将投标保证金缴纳至该子账号中。该子账号为随机生成账号,即投标人每次缴纳投标保证金账号不固定,请投标人操作时注意,以免保证金缴纳账户错误。 开户银行: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滩支行 银行行号:314821008010(此为行号,非缴费账号)
7.6	保证金缴款须知	投标截止日期3个工作日前完成缴纳,我部将开通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权限。 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 投标人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7.7	*中标服务费	向中标人收取
7.8	中标服务费 缴款账户	开户行名称：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人民币）：甘肃省白银市农行大什字支行 缴款账号（人民币）：27406101040008282
7.9	收费标准	中标服务费以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按照“国家计委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向 中标人 收取。
7.10	中标服务费 缴款凭证	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代理人通知后将中标服务费缴款凭证发送至招标代理人电子邮箱并电话告知以便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
7.11	费用缴纳须知	财务到账需一至两天时间确认，请投标人尽早缴纳标书费和保证金，如果因投标人缴纳费用不及时导致银行到账信息无法准确查询或因缴款滞后未及时通知我部人员导致相应权限未能及时开通，由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单位负责。
		投标单位须从公司公户向招标文件指定的账户汇款，不得以个人名义等其他方式缴纳款项（以个人名义交款无效）； 缴款备注请填写费用名称（标书费、中标服务费）和招标编号；
8	投标文件的组成、递交、报价等相关要求	
8.1	投标文件的份数	电子版投标文件壹套
8.2	投标文件的组成	电子版投标文件壹套（含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
8.3	投标文件递交形式	投标文件须以PDF的格式上传至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项目所在电子模块； 投标文件须由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组成并分别上传；
8.4	投标文件的命名	商务文件-****（项目全称） 技术文件-****（项目全称） 如果需要递交电子版图纸等其他技术内容，请合并于技术文件一并上传；
8.5	投标文件的编制	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须制作单独的封页 （详见投标文件封页模板）
8.6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日期前上传至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项目所在电子模块
8.7	投标报价	投标截止日期前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项目所在电子模块进行电子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必须包含招标文件中规定税率的含税总报价，另有规定以招标文件具体条款为准；
8.8	签字及盖章要求	电子版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加盖企业公章，法人及法人授权人须在相应处签字。企业公章，法人及法人授

		权人签字建议使用电子签章。
8.9	装订要求	无
8.10	投标文件的密封	无
8.11	封套上写明	无
9	其他须知内容	
9.1	备注	投标人在参加招投标活动和制作投标文件时请务必认真阅读“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9.2	废标条款	<p>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按废标处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无单位盖章和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包括两个或两个以上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无签字或盖章的）； 2. 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法人授权委托书；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投标人在系统中填写的电子投标报价与电子版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不一致时否决其投标。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5. 投标文件（含所有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的规定处须加盖企业公章（建议使用电子签章）。 6.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的； 7.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 凡招标文件中打“*”号的条款（包括商务条款和技术条款），有一条不满足的，投标将被拒绝； 9.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条款。
9.3	评标过程	<p>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电子开标室直至代理机构通知投标单位评标结束后方可下线，期间因投标单位擅自离线导致无法及时进行项目澄清等事项，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p>

A 总 则

1. 合格投标人的范围

投标人资格资质详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中第 3.5 条款*投标人资质要求”。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中第 1.1 条款招标人”。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承担项目相关报告的编制、响应招标人要求、为招标人服务的合格单位。

2.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范围内需卖方承担的所有业务和义务。

2.5 “卖方”系指提供服务的投标人。

2.6 “买方”系指招标人。

3. 项目概况

详见技术文件

4. 投标委托

4.1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人代表，须持有《法人代表授权书》（统一格式）。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

5.2 无论投标过程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B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

- 6.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 6.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 6.3 凡招标文件中打“*”号的条款（包括商务条款和技术条款），有一条不满足的，投标将被拒绝。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 7.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招标人进行技术交流时，可通过电子招标平台规定的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但通知不得迟于开标日期前 10 天，否则拒绝答复。
- 7.2 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技术交流将按照电子招标平台规定的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标明问题查询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无论出于何种原因，还是出于对投标人提问的澄清，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遗书的方式进行修改。
- 8.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扫描件的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
- 8.3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照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每一投标人。
- 8.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补充信息和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变更等内容。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C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

9.1 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之间的有关投标的来往通知、函件均应使用中文。

9.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由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0.2 投标商务文件内容应包括：

- * (1) 投标函（附件）；
- * (2) 开标一览表（附件）；
- * (3) 商务规格偏离表（附件、原件）；
- * (4)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包括：
 - 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②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③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④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⑤法人代表授权书（附件、原件）；
 - ⑥单位相关资格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⑦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附件、原件）；
 - ⑧投标承诺书（附件、原件）；
 - ⑨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 (5) 2022-2023 年两年经审计部门审计过的财务报表；
- (6) 近三年 2021-2023 年得同类业绩（以合同复印件为准）

10.3 投标技术文件：

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要严格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技术规格及要求”规定制作，应包括以下内容：

- *①技术规格偏离表（附件、原件）；
- *②投标报价明细表（附件、原件）；
- *③项目总负责人介绍（附件、原件）；
- *④投入设备和技术力量说明，相关技术人员学历、职称证书（可参照附

件)

*⑤项目总体实施方案（附件）；

*⑥质量、工期和服务承诺（附件）；

⑦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事宜。

11、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1.1 投标人技术文件由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并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码编制。

11.2 投标人技术文件还应包含以下内容：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及要求填写的各种表格。

12. 投标报价

12.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2.2 投标人必须按照“服务明细报价单”（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并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署。

12.3 以可调整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4 投标人所填写的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可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一旦中标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5 投标报价说明：投标人应严格按报价说明要求报价应标，对不按要求报价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

13.2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及缴纳要求详见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中关于“费用缴纳”和“投标保证金”相关条款。

13.3 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按国家有关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和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签署合同协议后，予以退还（无息）。

13.4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尽速并不晚于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付利息。

13.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书；

(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24条和第26条规定签约；

(3)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以他人名义进行投标的；

(4) 中标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1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4.1 自开标日起 6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等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致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十三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5.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5.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

15.2 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并在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15.3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文件规定处签署。

15.4 投标文件（含所有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的规定处须加盖企业公章（建议使用电子签章）。

15.5 电子投标文件作为唯一有效的正本；

15.6 投标文件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否则投标将被拒绝（建议使用电子签章）。

15.7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5.8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详见“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中第 7 条款“投标文件的组成、递交等相关要求”。

17. 投标截止时间

17.1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

17.2 招标人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传真等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E 开标及评标

19. 开标

19.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开标仪式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19.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必须按时参加。

20.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0.1 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1. 初审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 如果单价乘数量不等于总价，应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应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

(3) 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1.1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投标文件提供的服务及技术条件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1.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22. 投标的澄清

22.1 评标委员会有权就投标文件中含混之处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投标人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对于不能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的按照放弃处理。

22.2 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的签字，并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22.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报价及实质内容。对澄清内容改变投

标报价及实质内容的按照放弃处理。

23. 评标过程保密

- 23.1 从开标之日起，到确定中标人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 23.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人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F 确定中标

24. 最终审查

- 2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 24.2 最终审查的内容是对中标候选人的资质、技术服务内容、技术状况、付款条件，以及招标人认为有必要了解的其它问题作进一步的考查。
- 24.3 接受最终审查的中标候选人，必须如实回答和受理招标人的询问和考查，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对询问回答不真实、考查时弄虚作假及相关资料提供不全或不积极的情况视为放弃。
- 24.4 如审查结果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所提供的有关资料与实际情况不符合，则应考察下一个中标候选人。
- 24.5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5. 中标通知

- 25.1 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中标人。通知也可以以传真的形式，但需要随时以书面方式确认。
- 25.2 当中标人按第 26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其他投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并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代理机构对不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6. 签订合同

- 26.1 根据经招标领导小组审批的招标结果，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26.2 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具体按照中标通知书确定的签约时间和地点），按招标中标价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26.3 中标人应当按照中标通知书确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且不得要求改变投标文件、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内容，中标人逾期签订合同的，则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

G 中标服务费

27. 中标服务费

27.1 中标服务费以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按照“国家计委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

H 评分因素及分值

28. 评标

28.1 评标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2)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

28.2 评标委员会按《七部委 27 号令》的规定组成，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定，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29. 评分分值分配

29.1 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商务、技术打分和综合评议。

29.1.1 评标委员会从以下方面对商务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打分 分值：6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财务状况：投标人 2022-2023 年两年经审计部门审计过的财务报表，盈利得 3 分，亏损不得分。	3
(2)	同类业绩：近三年 2021-2023 年有同类业绩且提供合同 5 份以上者得 5 分，少一份扣 1 分，无业绩得 0 分。（以合同复印件为准）	5
(3)	信誉和在同行业及我公司的业绩及使用情况：根据投标人在白银有	2

	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是否有不良记录情况评定,无不良记录得 2 分;有不良记录得 0 分。	
(4)	价格	65
合计		75

注：(6) 价格占 65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p)，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的计算：以 (评标基准价 p ÷ 各投标人报价) × 65 计算得分，投标报价等于评价基准价时，得满分 65 分。

29.1.2 评标委员会从以下方面对技术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打分 分值：2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可行的技术路线，研究思路清晰，方案完整，有深度，完全响应招标要求的得 4-5 分；技术路线可行，有研究思路，方案较完整，有一定深度，能响应招标要求得 2-3 分；技术路线可行性较差，研究思路不够清晰，方案不完整的得 0-1 分。	5
(2)	项目计划完善、可行，完全满足项目进度要求得 4-5 分；项目计划可行，基本满足项目进度要求得 1-3 分；项目计划可行性较差，基本不满足项目进度要求得 0 分。	5
(3)	1、投标人组织机构及服务质量保证措施、保密措施等能做到机构健全，建立完整的工作台账、工作信息收集、反馈等客户质量保证措施的得 3 分，不足之处由评委酌情扣分。 2、满足项目要求，配合招标人工作，人员配备、迅速、便捷能及时跟进服务的得 3 分，不足之处由评委酌情扣分。 3、对项目研究的重点、难点有清晰的认识，措施具体、针对性强，满分 3 分，不足之处由评委酌情扣分。 4、有后续服务承诺及方案得 3 分，不足之处由评委酌情扣分。	12
(4)	能否按照招标人要求在合同签订后立刻着手准备编制本项目评价的相关资料和注意事项，满足要求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3
合计		25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一：

投 标 函

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 _____（填写投标单位全称）

授权： _____（填写授权代表姓名），授权代表职务： _____（填写职务）

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标编号： _____（填写完整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_____（填写招标项目全称）

遵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单位经研究招标文件和有关资料后，做出服务报价
详见报价单。为此：

1. 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2. 总投标报价为（大写）： _____元人民币；

3.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开始上述服务，并确保
我方编制的评价报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
生监督管理规定》等标准。

4. 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的合约；

5. 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6. 保证忠实的执行买卖双方所签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7. 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8. 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 60 天内有效。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地址： _____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报告书编制的时间	备注
	_____天内	
投标总报价	小写： 税率： % (含评审、会务等费用) 大写： 税率： % (含评审、会务等费用)	
注： 1、投标人参照标文件，投标人根据自身综合实力和市场价格，对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服务内容进行综合报价，投标报价综合考虑了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服务承诺、评审费及不可预见风险等费用。招标人只接受一个投标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招标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条款号	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1				
2				
3				
4				
5				
6				
7				
8				
9				
10				

说明：如果投标人对照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存在差异的，须在“商务条款偏离表”中写明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如果投标人无任何商务偏离，请在“商务条款偏离表”中注明“完全响应无偏离”。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营业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

法人授权委托书（含法人投标）

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_____（填写投标单位全称）

法人代表：_____（填写投标单位法人姓名）

现授权：_____（填写授权代表姓名，如果是法人本人投标请填写法人姓名）为授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_____（填写招标项目全称）

招标编号：_____ 招标活动，全权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法人代表身份证号：_____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影印件：

授权代表签字：（法人本人投标此处内容不用填写）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公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编号 (事业单位登 记证)		注册资金 (万元)	
单位性质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职工概况	职工总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教授级高工		高工		
	工程师		技工和技术员		
	单位行政和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及职称	年龄	专业	从业年限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七

投标承诺书（格式）

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 _____（项目名称）_____ 投标工作，我单位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我方已详细研究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澄清、补充等（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招标工作，对本项目开标前的招标工作没有任何异议，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特承诺不对开标前招标工作进行任何投诉。

我单位近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我单位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查封、冻结、破产状态；

我单位未被列入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八

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招标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条款号	谈判文件的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的技术条款	偏离情况
1				
2				
3				
4				
5				
6				
7				
8				
9				
10				

说明：如果投标人对照谈判文件的技术条款存在差异的，须在“技术条款偏离表”中写明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如果投标人无任何技术偏离，请在“技术条款偏离表”注明“完全响应无偏离”。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十

项目总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毕业院校			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管 理年限		
资质证书编号					
已完成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 期	担任的技术 职务	获奖情况

说明：1、后附身份证、职称证书、学历证、资格或岗位证书、业绩证明材料等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2、应附该人员在该企业劳动关系证明和社会保险缴存凭证。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十一

主要技术人员表

岗 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学历		专业	
		编号			主要工 作业绩		
		发证机关					
岗 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学历		专业	
		编号			主要工 作业绩		
		发证机关					
岗 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学历		专业	
		编号			主要工 作业绩		
		发证机关					

- 注：1、上岗证指获得国家注册工程师资格证或其他上岗资格证；
- 2、主要工作业绩必须注明首次参加评价服务的项目名称及时间；
- 3、后附证件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

- 一、调查及方案大纲
- 二、项目组织实施计划和进度安排
- 三、质量管理措施、进度控制措施
- 四、报告技术服务方案

附件十四

质量、工期和服务承诺书

致：招标人

非常荣幸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我方就质量和服务作出如下承诺：

一旦通知我单位中标，将在贵公司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并立即着手进行检测报告编制准备工作。

我单位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

在有效期内，我们保证履行我单位投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如果我单位撤回投标文件或提高投标报价或不承担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义务，或中标书发出后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或未在贵公司规定的时间内拒绝签订服务合同，则投标保证金可由你单位予以没收。

我们完全理解你们采用综合评估法确定中标人的规定。

我们将承担直至服务合同签订时我单位为此项目投标工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工期保证：完全响应招标人规定的工期。

技术服务保证：完全响应招标人要求的技术服务内容和质量。

其他：完全响应招标人其他规定和要求。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以最终签订合同及协议为准)

第四部分 技术规范及要求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精馏炉烟气中重金属综合回收利用项目（二期工程）竣工职业病危害控制验收评价

1.2 项目建设地点：白银市白银区银山路 136 号

2.项目简介

第三冶炼厂鼓风机熔炼过程中消耗的冶金焦炭，在炉内强还原气氛下，外排含锌炉气中仍含有大量 CO、CH₄ 等可燃性气体成分的低热值煤气。低热值煤气总产出量约 52000Nm³/h，热值约 650 kcal/m³，一部分经脱水设备除去水分，作为燃料供给热风炉和焦炭加热炉使用；另一部分未经利用，通过管道外接烟囱直接对空排放，流量约 21000Nm³/h，相当于年损失 14737.32t 标煤，存在能源浪费问题。

本项目位于甘肃省白银市，该地区是我国目前有色金属较大生产区，该区域铅锌冶炼企业较多，如废气排放无有效治理措施，将危害区域环境安全。本项目将以上直接排空的低热值煤气，通过余热锅炉实现热能回收利用，并进行安全环保治理，有利于遏制企业总能耗增长趋势、增加盈利，同时为烧结区域环境质量提升改造项目（以下简称烧结脱硫项目）提供蒸汽保障，有利于消除第三冶炼厂存在的环保风险。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够彻底消除低热值煤气直接排放造成的能源浪费和安全环保风险，减轻对城市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同时，可以有效防止和减少污染事故及次生灾害的发生，保障厂区员工和区域居民不受空气质量污染影响，保护生态环境，把建设良好的生态环

境作为实现第三冶炼厂永续发展的目标，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3.项目投资估算

工程估算 3583.9 万元。

4.投标人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投标人资格资质详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中第 3.5 条款* 投标人资质要求”

5.对投标人的要求：

5.1 投标人能够根据国家有关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评价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正确的原理和方法，对该建设项目进行评价。

5.2 投标人能够对该建设项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工作、建设项目及与之配套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等内容进行实地查看和评价，对事故隐患进行认真细致的辨识、评价，对职业病危害防护基础工作、管理、事故预防等有关评价内容进行综合分析，以及实施必要的其它评价程序，提出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及规章制度的整改意见及对策措施和建议，综合得出评价结论。

5.3 在双方签订合同生效日起，20 日内完成该建设项目竣工职业病防护验收评价等工作，并编制出竣工职业病验收评价（送审稿），经专家评审通过后提交竣工职业病验收评价（备案稿）。

6.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人根据自身综合实力和市场价格，对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服务内容进行综合报价，且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服务承诺及不可预见风险等费用。招标人只接受一个投标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项目竣工职业病危害控制评价技术服务费和专家评审费，并分别报价。职业病危害报告专家评审工作由投标方负责组织并承担相应费用。

7.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中标人提供通过专家评审后的职业病防护设施报告，开具全额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向中标人一次性付清支付合同额款项。